

博湖县财局

文件

博财农〔2023〕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水利局：

为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根据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3〕12 号），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80 万元，支出功能科目列：“2296011 其他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130505 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一、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不得用于一般性支出，不得用于弥补财力。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现将《2023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2)一并下达,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项目绩效管理,要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坚决杜绝将资金用于负面清单事项,不得以任何理由挤占挪用及滞留资金。要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沟通,加快资金下达和支出进度,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强化跟踪督促,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各部门要严格落实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按规定程序对资金项目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三、请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管,专款专用。对有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分配或使用资金,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2023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23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监督电话

博湖县委员会组织部监督举报电话:0996-6621137

博湖县财政局监督举报电话:0996-6622600

博湖县财政局

2023年4月27日



抄送：博湖县审计局 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本局预算股
国库股

博湖县财政局

2023年4月27日印发

2023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合计	衔接资金		项目管理费	备注
				其中：资金绩效评价因素		
	合计	380.00	370.00		10.00	
1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16.90	116.90			
2	博湖县水利局	253.10	253.10			
3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10.00			1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脱贫特设岗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健(18809960523)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6.90		
	其中:财政拨款	116.9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加强项目资产的管理和监督,支持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和壮大,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零就业家庭帮扶率达到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脱贫劳动力从事扶贫特设岗人数(人)	≥334人
		质量指标	扶贫特设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8%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成本指标	扶贫特设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55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乌腾郭楞村二、五组斗渠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吐尔洪(13070000314)	
主管部门	博湖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水利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3.10		
	其中：财政拨款	253.1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修建防渗渠道长度2.434千米，节制双分水闸1座，节制单分水闸5座，单分水闸7座，双分水闸2座，节制单分水闸带沥青路桥1座，渡槽带桥1座。项目实施后可促进发展优质、高效、高产农业，促进农业增产和农民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建防渗渠道数（条）	=1
			修建防渗渠道长度（千米）	=2.434
			节制双分水闸（座）	=1
			节制单分水闸（座）	=5
			单分水闸（座）	=7
			双分水闸（座）	=2
			节制单分水闸带沥青路桥（座）	=1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完成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供水保障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成可使用年限（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牧民满意度（%）	≥9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东亮 (1519939301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乡村振兴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率，确保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安全有效实施。按照年度项目需求，安排2023年用于2023年度项目库、项目计划、年底资金绩效备案资料的制作、扫描以及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领域地债项目前期费。</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项目库备案资料（批次）	=2
			完成年度项目计划备案资料编制（批次）	=5
			完成年度财政衔接资金绩效评价资料编制（套）	=3
			项目公示公告牌制作（个）	=16
			配套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领域地债项目前期费项目数	=1
			新建防渗渠长度（千米）	≥2.434千米
	质量指标		项目管理费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州级财政衔接资金安排项目管理费额度（万元）	=4.17996	

	成本指标	配套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领域地债项目前期费金额（万）	=8.8200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有效实施和相关政策宣传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项目的有效管理和实施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98%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